

中共景毛乡委员会文件

景发〔2025〕7号

中共景毛乡委员会 景毛乡人民政府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及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的实施方案，全面落实《山西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的规定》和省委依法治省办《关于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切实履行生效裁判的通知》要求，2024年我乡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战略，紧紧围绕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高质量统筹推进我乡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理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全会精神和省、市、县委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任务，持续抓好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强化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推进我乡政府各项工作向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运行转变，为促进全乡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推进法治政府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组织，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调整充实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构，细化领导小组成员分工，明确各成员职责，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其他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社区、各行政村配套建立相应的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办公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同时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专题讨论，细化安排，统筹引领法治政府创建各项工作。

（二）健全依法决策制度机制，提高行政决策质量。

根据省、市、县关于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的相关文件规定完善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制度，紧密结合我乡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实际需要，抓好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查和制定，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一是严格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制定和发布规范性文件，做到不与法律、法规、规章相抵触。二是建立

健全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修改、废止及定期清理制度。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管，做到依法决策。对已有规范性文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我乡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做好清理工作，确保文件的适用性和有效性，及时向社会公布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三）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自觉接受相关单位与人民群众的监督，虚心听取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群众投诉、举报违法行为制度和途径，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建立健全信访工作责任制和具体信访事项的处理规则，及时督查信访事项的办理，依法处理好各类社会矛盾。

（四）明晰权责，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执法程序，按照公正、合法、高效、便民的原则，对每一项行政权力运行流程进行优化，使行政执法的各个程序、各个环节互相有机衔接，防止脱节，保证执法活动公正、公开、高效、有序开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深化改革创新，着力营造更加公平、公正、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以高质量法治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五）积极化解社会矛盾、提升社会满意度。

一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完善行政调解制度，规范行政调解程序。进一步健全了政府负总责、各村、属各部门为主体的行政调解工作机制。二是积极探索以行政调解为核心的专业化纠纷调解机制。三是健全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

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实现各类调解主体的有效互动。四是全面落实“平安创建”“社会满意度”提升工作，通过持续努力，为我乡构建了和谐稳定的生产生活环境。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一是基层法治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目前，执法人员数量严重不足，无法满足执法覆盖的需要。随着职责事项清单的进一步下放，执法重心向乡一级转移，现有的执法人员数量难以满足工作需要，且部分工作人员缺乏专业的法律知识培训，需加强法治队伍建设，以便更好地开展工作。

二是法治宣传力度有待提升。借助新媒体宣传法律法规的形式还比较滞后，普法宣传方式以发放宣传册、条幅等传统普法形式居多，运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的频次不够，特别是在围绕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时，还需进一步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四、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党政领导干部深入学习并全面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相关细则，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切实发挥在推进法治政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依法治乡的“主体工程”，高位谋划、统筹推进，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安排部署贯彻到位、落实落地。

五、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和具体计划

1. 乡机关各办公室要继续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和要求

为导向，形成工作合力，切实落实工作措施，共同提高法治政府建设的全面性、科学性和实效性。

2. 乡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查和指导，狠抓落实，开展经常性检查和评价，寻找存在的新问题、新情况，提出解决的新思路、新举措。

3. 进一步健全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协调机制。乡党政主要领导定期牵头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责任传导至班子成员、各办公室及各村，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